

舒城县残疾人联合会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是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务院令 第711号)和上级文件有关要求,结合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有关统计数据,由舒城县残疾人联合会编制。全文包括: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事项。本年度报告中使用数据统计期限为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,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在舒城县残疾人联合会信息公开平台下载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,请与舒城县残疾人联合会联系(地址:舒城县经济开发区纬一路;邮编:231300;联系电话:0564-2785989)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0年,舒城县残疾人联合会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,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,积极回应人民群众对于政府信息公开的需求,不断完善依申请公开程序,不断强化便民服务要求,公开质量和效果得到显著提升,树立了诚信、公正的良好形象,促进了我县残疾人事业的繁荣发展。

1. 主动公开情况

2020年,舒城县残疾人联合会通过政府信息公开网、政务新媒体等渠道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44条。主要做法,一是围绕我县2020年残疾人工作发展总体要求和主要预期目标,全年发布相关

政策法规11篇，解读相关政策4篇。其中对《2020年舒城县贫困残疾人康复实施方案》采用文字、图片等方式解读，全面公开、精准解读政策措施，做到解读材料内容翔实、形式新颖、效果显著，提高我局解读政策的标准化规范化程度。二是坚持局主要负责同志是“第一责任人”的原则，建立健全舆情收集、会商、研判、回应、评估机制，落实政务舆情回应主体责任，带头落实解读回应工作，积极回应社会关切，及时解疑释惑，引导社会舆论。全年主动回应重大政务舆情信息1条，互动回应1条。

2. 依申请公开

2020年，舒城县残联没有受理依申请公开信息。

3. 政府信息管理

一是完善政府信息管理相关制度，建立完善政府信息管理制度。二是持续加强政务公开内容建设，坚持先审后发，杜绝涉密信息、违规信息上网，避免出现严重表述错误。三是定期对信息公开栏目进行检查，及时更新栏目信息、规范信息内容。四是强化日常整改。根据舒城县政务公开办公室的工作提示和整改要求，及时更新栏目信息，整改信息公开存在的问题。2020年，舒城县残联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没有发生涉密信息、违规信息上网问题，没有出现严重表述错误问题，同时也没有出现栏目过期未更新、信息内容不规范等现象。

4. 平台建设情况

一是充分发挥政府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第一平台的作用。以政府网站为平台，以政务公开为手段，坚持在县政府网站第一

时间公布政务信息，第一时间做好政策解读，第一时间回应百姓关切。二是对照《安徽省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技术标准》和省市县相关文件要求，做好集约化平台网站栏目规划、目录梳理和功能调整，规范数据接口和技术架构，完成与市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及应用系统的对接、清洗、归类、历史数据迁移及增量数据采集等任务，提升县残联政府信息公开平台规范化程度。三是提高政府信息发布、公共管理、办事服务的响应速度和质量，保障公众更大程度参与政策制定、执行和监督。四是推进政务公开线上线下融合发展，方便群众查询、办事，拓宽线下政务公开渠道。

5. 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

一是强化组织保障。舒城县残联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，及时理顺和完善领导机制、工作机制，加强政务公开机构建设、专职人员配备和经费保障。全年主要领导组织召开政务公开专题工作会议3次，针对县委、县政府对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和要求及省市测评结果，先后5次对政务公开工作提出要求。二是积极参加县政府举办的政务公开培训，自觉接受上级部门的指导，做好政务公开工作。三是做好测评整改工作，每次省市县测评结果下发后，县残联都及时对照存在的问题，认真扎实整改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0	0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0	
(六) 其他处理	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的问题

一是群众关心关注的信息公开还不够及时、不够全面、不够具体，公开时效性不够强，与真正畅通联系群众“最后一公里”还有较大距离。二是主动对政府信息公开开展自查的意识不够，出现部分栏目因更新不及时，在测评中失分问题。三是政务公开队伍的专业化、理论化水平不高，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扎实推进。四是个别栏目信息发布不规范，信息内容与栏目要求不对应，影响政府信息公开的整体效果。

(二) 改进措施

一是进一步建立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，落实目标责任制，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，及时更新目录内容，方便公众查阅、申请、获取政府信息。二是积极推进通过政府

信息公开让公众更大程度参与残疾人政策制定，提高解读的针对性、科学性、可读性和权威性。三是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内容。按照“以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总体要求，完善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目录。四是建立长效机制。建立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审查和更新维护、考核评估、监督检查评议、培训宣传和工作年报等工作制度，对存在问题及时整改到位，促进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、规范化发展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

舒城县残疾人联合会

2021年1月15日